

# 臺灣青年，何時成年？

—民法調降成年、結(訂)婚年齡的第一堂課



中華民國

法務部

Ministry Of Justice

## 常識體檢站

Q：你知道滿18歲和滿20歲  
分別可以做哪些事嗎？



請搜尋網址：[kahoot.it](https://kahoot.it)

輸入Game PIN：**We will see!**

讓我們到Kahoot玩個小遊戲吧！

# Kahoot!



18歲

可以行使什麼權利？

20歲

### 參與公共領域

參加公投

### 職業選擇

參加國考、擔任公職（例：警察）

### 其他

報考普通駕照、申請護照、服兵役

### 參與公共領域

擁有投票選舉權、罷免權、申請集會遊行、成立人民社團

### 職業選擇

擔任保全、居家保母

### 其他

自行締結契約（例：銀行開戶、租屋、買保險）、飼養寵物、報考職業駕照、申請信用卡

## 常識體檢站

Q：依據我國民法現行規定，成年是幾歲？  
男生和女生幾歲可以結婚呢？

# 我國立法院三讀 民法成年下修為18歲

立法院會今天三讀修正通過民法部分條文等案，將民法成年年齡及結婚年齡下修為18歲，並設緩衝期，定於民國112年1月1日施行。

立院三讀 民法成年下修為18歲112年施行

2020/12/25 16:44 ( 12/25 19:23 更新 )



資料來源：中央社

# **QUESTION 1**

你認為民法成年調降至18歲會帶來哪些影響？

# **QUESTION 2**

社會大眾對「民法成年調降至18歲」  
的想法是什麼？



# 模擬公聽會



**家長(1)**

扮演對於議題較為  
擔憂焦慮的立場



**學生(1)**

扮演對於議題較為  
樂見其成的立場



**政府(2)**

由2組同學扮演政府，分別從  
「修法理由篇」和「修法影響篇」  
向人民說明政策改變的影響



**媒體(2)**

由2組同學扮演新聞媒體，分  
別站在「支持政府」和「反對  
政府」的立場報導此議題

## 公聽會是什麼？

「公聽會」( public hearing )，是指政府為了立法、決策所舉辦的預備會議，目的是蒐集資訊、聽取建言、交換意見。公聽會舉辦的目的是廣泛蒐集利害關係人的意見，而利害關係人所陳述的意見，僅供主管機關參考。



## 模擬公聽會

01

請各組閱讀指定資料，並將內容設計為一齣小短劇，由小組合力演出。

02

新聞媒體組，主要觀察紀錄公聽會，並撰寫新聞稿，進行現場報導。

03

編排時間共20分鐘，分組輪流演出各3分鐘。演出順序：政府→學生→家長→主席（老師）追問→媒體

04

同學互評及講評時間

# 模擬公聽會

**STEP 1**

政府-修法理由篇

**STEP 2**

政府-修法影響篇

**STEP 3**

家長發表意見



## 模擬公聽會

**STEP 4**

學生發表意見

**STEP 5**

民眾提問時間

**STEP 6**

媒體報導

# 小組編排時間

討論與編排時間共20分鐘，分組  
輪流演出各3分鐘。



# 政府-修法理由篇

修法之後，真的能夠落實婚姻性別平權、符合國際公約，以及維護青年身心發展？來聽聽看政府怎麼說吧！



# 政府-修法影響篇

對於18到20歲的人們來說，修法後會對日常生活和身分關係產生什麼影響？來聽聽看政府怎麼說吧！





# 家長

修法之後，18歲就可以不經父母同意登記結婚，還可以買車買房、擔任公司發起人真的適當嗎？來聽聽看家長怎麼說吧！



# 學生

修法之後，能讓18到20歲的人們更加獨立自主，不再需要家長簽署各種同意書，為自己做出決定，學生認同這項政策嗎？





**Q&A**

公聽會：民眾提問時間

# 新聞媒體-A

一直以來，這家新聞媒體向來就支持政府的各項政策，有自己鮮明的立場。在參與了今天的公聽會之後，將會如何報導呢？



# 新聞媒體-B

一直以來，這家新聞媒體向來就反對政府的各項政策，有提出諸多的批評與質疑。在參與了今天的公聽會之後，將會如何報導呢？



***FEEDBACK***

小組互評及講評時間

# **QUESTION 3**

為什麼要調降民法上的成年年齡呢？

## 青年紀錄片導演陳毅怎麼說？

公司負責人需掛別人名字！？

父母需陪同前往銀行開戶！？



資料來源：黃梅茹（2021）。18歲行不行 / 大學新鮮人兼紀錄片導演 陳毅用事實證明：滿20歲才算「大人」？  
參考網址：<https://www.taisounds.com/Taiwan/Society/uid4098747925>



## 調降年齡的理由

### ● 促進青年獨立自主

適度調整成年年齡，能夠促進青年獨立自主，鼓勵其參與社會事務。

### ● 符合當今社會現況

- 猜猜看20歲的成年門檻是甚麼時候制定的？
- 立法之初，是參考世界立法及我國舊有習慣。

## 18歲,行不行? 台灣居然落後157個國家!!

| 成年年齡 | 國家數 | 列舉國家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5   | 4   | 印尼、伊拉克、伊朗、緬甸   |
| 16   | 9   | 古巴、蘇格蘭、越南      |
| 17   | 4   | 北韓、東帝汶、直布羅陀    |
| 18   | 128 | 美國、英國、法國、德國、中國 |
| 19   | 12  | 韓國、加拿大、阿爾及利亞   |
| 20   | 5   | 台灣、泰國、紐西蘭      |
| 21   | 15  | 埃及、新加坡、馬達加斯加   |

資料來源：維基百科 / 太報 Tai Sounds

## 歐洲國家早在1970年代 就下修成年年齡至18歲

1972年，歐洲理事會的部長委員會議甚至對成員國提出建議，將法定成年年齡由二十一歲降至十八歲。當時有研究指出讓青少年提早投入公共事務，將會有助社會的發展，因此下修。

## 現在的台灣18歲青年， 比不上70年代的歐洲年輕人？

——歐洲主要國家下修成年年齡至18歲的進程及理由

| 國家名            | 修改時間  | 修法前<br>成年年齡 | 修法原因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|
| 英國             | 1969年 | 21歲         | 原定21歲成年是基於歷史因素，認為21歲才具身穿馬術盔甲的戰鬥能力。此理由早已不符現實，且研究認為年輕人及早參與公共事務將使社會得益 |
| 德國<br>法國<br>瑞典 | 1974年 | 21歲         | 認為教育普及程度遠超過以往，且媒體訊息多樣化，18歲青年已足夠成熟，可享完全公民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義大利            | 1975年 | 21歲         | 賦予年輕人參與投票的權利   |

資料來源：今周刊

# 日本成年降至 18 歲 140 年來首見



毎日新聞 @mainichi · 2018年3月14日

成人年齢:18歳引き下げ閣議決定 受験時期に成人式 施行予定22年度、対象者3学年



成人年齢：18歳引き下げ閣議決定 受験時期に成人式 施行予定2...

成人年齢を20歳から18歳に引き下げる民法改正案が13日、閣議決定された。改正法が成立すれば、成人式はどうなるのか。1月実施...

mainichi.jp

日本參議院 2018年通過成人年齡由 20 歲降至 18 歲的民法修正案，預計於 2022年實施。日本在 1876 年定義成人為 20 歲，時隔約 140 年後降低。

## 調降年齡的理由

### ● 順應潮流接軌國際

- 歐洲各國在1970年修法讓18歲青年享有完全公民權
- 日本也在2018年修法將成年年齡降至18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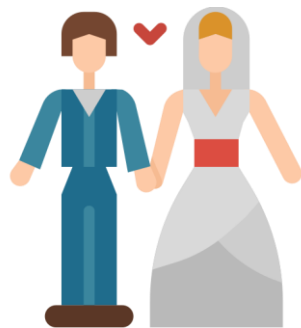
### ● 權利責任對等相符

- 幾歲需負擔**刑法**的完全**責任**能力？
- 20歲才能享有**民法**完全行為能力的**權利**？

## 訂婚結婚年齡



|    | 現行規定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   | 男          | 女          |
| 訂婚 | <b>17歲</b> | <b>15歲</b> |
| 結婚 | <b>18歲</b> | <b>16歲</b> |



## 修正結婚年齡的理由

### 消除對婦女一切 形式歧視公約 ( CEDAW )



- 第15條第1項：「締約各國應給予男女在法律面前平等的地位。」
- 第16條第1項 ( a ) 款：「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，消除在有關婚姻和家庭關係的一切事務上對婦女的歧視，並特別應保證婦女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的締結婚約的權利；」
- 第16條第2項：「童年訂婚和結婚應不具法律效力，並應採取一切必要行動，包括制訂法律，規定結婚最低年齡，並規定婚姻必須向正式機構登記。」



## 修正結婚年齡的理由

### 兒童權利公約 (CRC)



- 防止締約國允許未成年者結婚或使該等婚姻生效。
- 此公約中的「兒童」係指**18歲以下**的任何人，除非對其適用之法律規定成年年齡低於**18歲**。
- 未成年人，尤指少女**結婚生育**，對其**健康**會造成不利影響，同時妨礙其**學業**，導致其**經濟**自立也受到侷限。
- 不僅影響婦女本身，還限制其**能力發展**和**獨立性**，減少其就業機會，從而對家庭和社區皆造成不利影響。



## 訂婚結婚年齡修正

|  | 現行規定       |            | 修正規定 |
|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  | 男          | 女          | 男女   |
| 訂婚  | <b>17歲</b> | <b>15歲</b> | ? 歲  |
| 結婚  | <b>18歲</b> | <b>16歲</b> | ? 歲  |

## 訂婚結婚年齡修正

|  | 現行規定       |            | 修正規定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  | 男          | 女          | 男女         |
| 訂婚  | <b>17歲</b> | <b>15歲</b> | <b>17歲</b> |
| 結婚  | <b>18歲</b> | <b>16歲</b> | <b>18歲</b> |

# **QUESTION 4**

調降成年年齡後會帶來哪些影響呢？

## (一)一致性原則

- 許多現行法令都是參考民法成年年齡，而將「年滿20歲」、「是否成年」、「有無行為能力」或「能獨立以法律行為負義務者」定為相關法定門檻。
- 調降民法成年年齡後，其他法令中，如係參考民法有關「成年」之相關規定，除非有特殊考量，否則也將一律調整為18歲。

## (一)一致性原則

|   | 調降前                     | 調降後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 <p><b>生活</b><br/>買手機、租房子、簽契約</p>                    | 未滿20歲<br>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為之  | 滿18歲即可獨立為之 |
|  <p><b>金融</b><br/>開銀行帳戶、辦信用卡、貸款、<br/>申辦行動支付、電子支付</p> | 未滿20歲者<br>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為之 | 滿18歲即可獨立為之 |
|  <p><b>商業</b><br/>擔任公司之發起人、董事</p>                    | 滿20歲始得擔任                | 滿18歲即可擔任   |

## (一)一致性原則

|   | 調降前                  | 調降後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<br><b>洽公</b><br>申辦戶籍謄本、健保費分期付款<br> | 未滿20歲<br>應由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 | 滿18歲即可自行辦理 |
| <b>訴訟</b><br>提起民事訴訟、行政訴訟<br>   | 未滿20歲<br>應由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 | 滿18歲即可獨立進行 |
| <b>結社</b><br>擔任工(商)業團體、教育會會員<br>   | 滿20歲始得擔任             | 滿18歲即可擔任   |



## 常見的疑惑

Q：原本我可以獲得至成年（20歲）的權利，  
修法後是否會少兩年？



Q：夫妻離婚約定支付**扶養費**至子女成年為止，  
是否會因調降成年年齡而受影響？

民法總則施行法第3條之1第3項：「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一月一日未滿二十歲者，於同日前依法令、行政處分、法院裁判或契約**已得享有至二十歲或成年之權利或利益**，自同日起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仍得繼續享有該權利或利益至二十歲。」

不會，民法總則施行法明文保障民眾既得權益。





Q：原本身為未成年子女，具有請領撫卹金的權利，修法後是否會少兩年？

在112年1月1日前，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、軍人撫卹條例等規定，已經取得撫卹請領資格的未成年子女，依規定可以請領到成年為止，也不會因調降成年年齡而受影響，該子女仍可以請領撫卹金到20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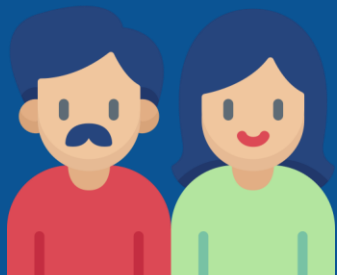
不會，依法規定撫卹金可以請領至20歲。





## 常見的疑惑

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是否會使銀行任意核發信用卡予甫滿18歲之年輕族群，造成卡債問題？



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是否會使銀行任意核發信用卡予甫滿18歲之年輕族群，造成卡債問題？

- 《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》

- 發卡機構於受理信用卡申請時，應確認申請人之條件如下：...  
（二）申請時須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**所得或財力等可證明還款能力之相關資料**。.....。」
- 發卡機構應建立核發信用卡管理機制，以**審慎核給信用額度**，並依下列規定辦理一、應確認申請人身分之真實性、正卡申請人具有**獨立穩定之經濟來源及充分之還款能力**，並瞭解其舉債情形。



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是否會使銀行任意核發信用卡予甫滿18歲之年輕族群，造成卡債問題？

信用卡之發卡條件，並非以民法成年為唯一審核標準，仍應由發卡銀行遵循主管機關（金管會）所制定之相關規範，就申請人之所得、財力、經濟來源、還款能力及舉債情形等事項進行審核決定，並不因調降民法成年年齡即造成銀行對年輕族群任意核發信用卡。



# 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是否會使銀行任意核發信用卡予甫滿18歲之年輕族群，造成卡債問題？

發卡機構辦理**學生**申請信用卡業務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- 一、禁止對學生行銷。
- 二、全職學生申請信用卡以三家發卡機構為限，每家發卡機構信用額度不得超過新臺幣二萬元。
- 三、以學生身分申請信用卡者，發卡機構**應將發卡情事通知其父母或法定代理人。**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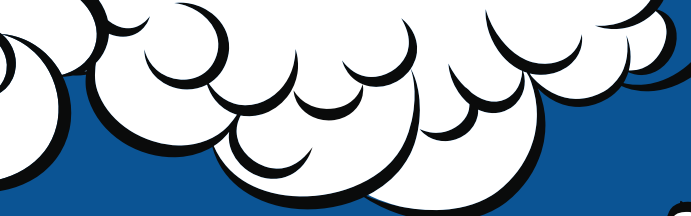


# 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是否會使銀行任意核發信用卡予甫滿18歲之年輕族群，造成卡債問題？

依《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》第21條：「發卡機構於受理信用卡申請時，應確認申請人之條件如下：  
一、正卡申請人：.....（二）申請時須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**所得或財力等可證明還款能力之相關資料**。.....。」

同法第22條：「發卡機構應建立核發信用卡管理機制，以審慎核給信用額度，並依下列規定辦理一、應確認申請人身分之真實性、正卡申請人具有**獨立穩定之經濟來源及充分之還款能力**，並瞭解其舉債情形。」





## 常見的疑惑

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後，  
權利變多，那義務有影響嗎？



## 小測驗

山保滿18歲考到駕照後，  
立即開車上路卻不幸肇事，  
依據民法需負擔賠償責任時，是  
否可以請爸媽協助？為什麼？





民法調降成年年齡，在賦予權利之同時，  
是否要自行承擔民事上之法律責任？

|                  | <b>NOW<br/>(20歲成年)</b>  | <b>修法後<br/>(18歲成年)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<b>法律<br/>規範</b> | 民法第187條第1項前段：「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，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，以行為時有識別能力為限， <b>與其法定代理人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。</b> 」 | 民法第184條第1項前段：「因故意或過失，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， <b>負損害賠償責任。</b> 」 |


需獨力負擔賠償責任。



## 小結

權利義務屬一體兩面，賦予權利之同時，亦將增加義務之負擔。

在調降成年年齡後，滿18歲即取得完全行為能力，在未經父母同意下可以自行簽訂契約，且應自行承擔民事上的法律責任。





## 值得思考的事！




作為即將成年的你，能為自己做出決定，也同時要獨自承擔責任，做事要更加慎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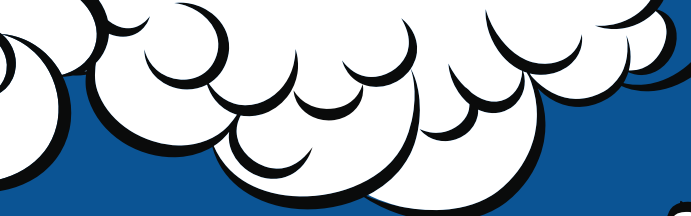


作為家長，可以幫助孩子在選擇時，練習承擔選擇的後果，也就是為選擇負責任。



作為教師，可以讓學生瞭解自身權利義務、如何保護自己，並為自己的決定負責。





## 常見的疑惑

Q：調降民法成年年齡，  
還有哪些重要的配套措施？



## ● 一致性原則

其他參考民法成年門檻之規定，除有特殊考量外，均調整為18歲。

## ● 既得權保障

於新法施行前已取得可享有至20歲之權益，不受影響。

## ● 緩衝期間

新法定於**112年1月1日**施行，俾利準備因應。



# **QUESTION 5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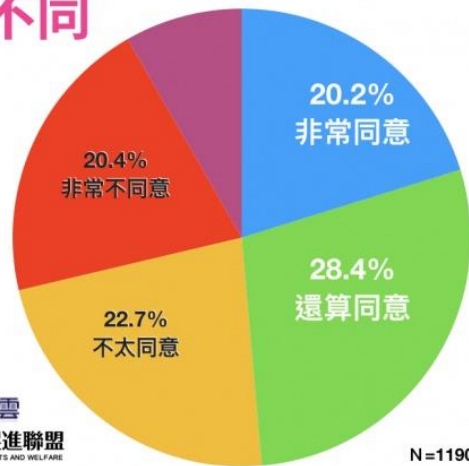
【延伸探究】還有什麼年齡  
也可以思考是否調整？

## 國內NGO倡青年參政 籲降投票年齡下修18

右圖為台少盟與東森新聞雲民調中心合作，於3/26~3/29期間進行80小時網路民調，共有1,190位網友填寫有效問卷，並2018年4月9日發佈民調結果。

今年初《公民投票法》已下修公投投票年齡降到18歲，

請問您同不同意修憲將選舉權下修擴大至18歲？



ETNEWS 民調雲

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 
TAIWAN ALLIANCE FOR ADVANCEMENT OF YOUTH RIGHTS AND WELFARE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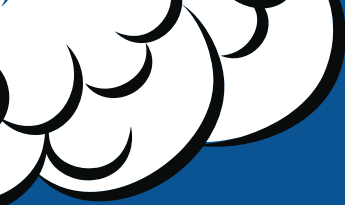
N=1190

## 18歲公民權已推動16年 為什麼難以改變？

在民主制度相對成熟的國家中，僅有台灣的投票年齡超過18歲，在日本、韓國等鄰國近年都下修投票年齡至18歲，並在校園推動「選民教育」。你是否認同投票年齡下修18歲？你瞭解現狀不易改變的原因嗎？







在成為一位「成年人」以前，我們可以  
好好學習如何為自己的行為和決定負責。  
讓我們準備好自己，一起成為對社會有  
貢獻、成熟且負責任的公民吧！



法治推廣： 中華民國  
法務部  
Ministry Of Justice

教案設計：周維毅老師、沈倩仔老師